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1-004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 7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发起设立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不存在依规需要回避的关联董事。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1-005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起设立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为充分发挥食品消费行业的投资研究能力，同时借助合作方产业资源禀赋优势，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本投资管理”），拟以自有资金 24,975 万元与合作方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汉威华德（天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本次对外投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2、由于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德罡先生、娄正华女士将担任该公司董事，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他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方共同投资情形。

3、本次对外投资已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

4、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过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子公司及合作方基本情况

1、中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6W56U4L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 5 号楼-4、10-707（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公司托管第 1576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彦敏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资本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农业、工业、商业、交通运输、房地产、仓储服务、高新技术等产业进行投资；投资咨询；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7555374776

住所：南京市溧水区白马镇白马大道 111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武球发

注册资本：302,510.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农业高新技术、农业科技成果转让及相关信息咨询；农业休闲观光服务；物业管理；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农业机械制造；土地整治服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股比例为 100%，实际控制人为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3、汉威华德（天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51301210Q

住所：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 52 号滨海金融街 6 号楼三层 W307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彭晓吾

注册资本：1,01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及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股权结构：华润投资创业（深圳）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4、南京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7MA228B882P

住所：南京市溧水区白马镇白朱路 111 号科创中心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晓鹏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吴晓鹏持股比例为 50%，王永生持股比例为 50%，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5、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7MA22GMP256

住所：南京市溧水区白马镇白朱路 111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鹏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资本投资管理持股比例为 50%，华润投资创业（深圳）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2 月 28 日
总资产（万元）	0.00	0.00
净资产（万元）	0.00	0.00
	2020 年度	2021 年 1-2 月
营业收入（万元）	0.00	0.00
净利润（万元）	0.00	0.00

三、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日，投资标的尚未取得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以下内容均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定结果为准。

1、合伙企业名称：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3、注册资本：101,350 万元

4、存续期限：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 8 年，前 5 年为投资期，后 3 年为退出期。

5、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6、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人类型
1	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1,000	普通合伙人
2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900	有限合伙人
3	中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975	有限合伙人
4	汉威华德（天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4,975	有限合伙人
5	南京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1,350	

7、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与投资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亦未将在该单位任职。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合伙协议的主要条款

1、合伙企业的出资方式

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依合伙协议的约定，在基金成立后向现有有限合伙人或后续认缴合伙人进行一次或数次后续募集，基金的认缴总额达到目标募集规模，或经各方一致同意降低目标募集规模时，基金封闭。

自合伙企业首次工商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经合伙人会议同意后，现有合伙人可以增加认缴出资额或在放弃优先权的基础上接受新的有限合伙人认缴本合伙企业出资。

本合伙企业出资根据投资业务的实际需要分 3 期缴付，各期出资为认缴出资额的比例分别为 40%、30%、30%。

2、合伙事务的执行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为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中粮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基金管理人，并根据合伙协议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伙企业一同与之另行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并以之为准。

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企业日常运营，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和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按照本协议约定承担。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资本本次参与投资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投资渠道，挖掘优质合作标的，把握潜在投资机会。该合伙企业的各合伙人均完全按照市场规则进行投资，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对外投资的风险

该合伙企业设立运营后，存在因宏观经济影响、行业环境变化、投资标的选择以及投资管理等不确定性，而无法获得投资收益的风险。针对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在合伙企业的投资及运作过程中，公司将充分关注并防范风险，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风险管控，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七、年初至今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公告日，公司与关联方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已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24,975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与关联方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发起设立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方共同投资情形。该关联交易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进行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参与发起设立良润（溧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基于正常投资业务开展的需要，有利于充分发挥各合作方的资源优势，拓展优质项目资源。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方共同投资情形，与关联方的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该事项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控制，且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 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0 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举行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相关安排

1.时间：2021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15:00 至 17:00。

2.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文字交流。

3.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网络远程参与。

4.公司出席人员：公司总经理曹松亭先生、财务负责人仰宗勇先生、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孙涛先生。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

为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4 月 7 日 17:00 前将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libaolin@ahjinchun.com。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公司将在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经检查：该通知的“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本操作流程”之“一、网络投票的程序”中的“投票简称”披露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877”，投票简称：“金春股份”。

更正后：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877”，投票简称：“金春投票”。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上接 C8 版）

中粮油脂（钦州）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2. 中粮油脂（泰兴）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江苏泰兴市滨江北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王云超

注册资本：5,000.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食用油加工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4,719.88 万元，净资产 6,758.8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90,855.18 万元，净利润 18.11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油脂（泰兴）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油脂（泰兴）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3. 中粮油脂（重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重庆市涪陵区龙桥镇

法定代表人：赵华

注册资本：1,200.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加工、销售大豆等粮食作物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蛋白饲料、食用油、植物油、食品；销售：粮油；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1# 泊位：豆粕、食用油；2# 泊位：大豆）装卸服务。（港区内作业危险货物还须取得《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具体作业危险货物品名、区域范围及方式详见《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销售：豆粕、大豆、玉米；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48,143.65 万元，净资产 47,590.6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51,906.41 万元，净利润 11,496.14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油脂（重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油脂（重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4. 重庆华悦锦合实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大道 26 号

法定代表人：田维龙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8,489.44 万元，净资产 28,770.8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366.45 万元，净利润 3,167.51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重庆华悦锦合实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重庆华悦锦合实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5. 中粮祈德丰（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滨河路甲 1 号 5 层 A 室

法定代表人：杨英辉

注册资本：29,5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销售饲料、食品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初，总资产 18,881.30 万元，净资产 16,173.1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9,041.40 万元，净利润 573.38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祈德丰（北京）商贸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祈德丰（北京）商贸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6. 蒙牛乳业（眉山）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

法定代表人：翁泪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乳制品、饮料、乳制品原辅料等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660.00 万元，净资产 13,448.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5,450.00 万元，净利润 48,500.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蒙牛乳业（眉山）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蒙牛乳业（眉山）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7. 蒙牛乳制品（眉山）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四川省眉山市经济开发区科工园三路

法定代表人：李海飞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乳制品、饮料、乳制品原辅料等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6,070.00 万元，净资产 4,142.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95,230.00 万元，净利润 26,520.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蒙牛乳制品（眉山）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蒙牛乳制品（眉山）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8. 南平中粮华港饲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罗源工业园区南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严生学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饲料加工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764.19 万元，净资产 3,948.3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0,458.38 万元，净利润 62.35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平中粮华港饲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南平中粮华港饲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79. 宁德中粮华港饲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金湾路南 8 号

法定代表人：严生学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饲料加工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382.07 万元，净资产 2,629.7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041.17 万元，净利润 89.66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德中粮华港饲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宁德中粮华港饲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0.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18 号嘉华鑫城 A 栋 10-3

负责人：徐龙

主营业务：预包装食品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354.41 万元，净资产-1,539.6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4,295.02 万元，净利润 218.36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1. 中粮饲料（东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东台市东台镇灶南村五组

法定代表人：王龙

注册资本：6,25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制造；粮食收购；粮食销售（不涉及国营贸易，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饲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275.33 万元，净资产 6,640.5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3,935.32 万元，净利润-634.05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东台）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东台）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2. 中粮饲料（佛山）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工业大道（新境段）3 号

法定代表人：秦江帆

注册资本：2,66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销售：饲料及其原料、饲料添加剂；加工：饲料及原料、饲料添加剂。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200.00 万元，净资产 2,800.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1,800.00 万元，净利润 50.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佛山）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佛山）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3. 中粮饲料（黄冈）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工业园高新技术产业区唐渡四路中粮大道

法定代表人：罗飞良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饲料加工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065.00 万元，净资产 8,452.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69.00 万元，净利润-482.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黄冈）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黄冈）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4. 中粮饲料（黄石）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黄石市阳新韦源口镇韦山村

法定代表人：高树冬

注册资本：600.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饲料加工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065.00 万元，净资产 8,452.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69.00 万元，净利润-482.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黄石）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黄石）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5. 中粮饲料（荆州）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荆州市公安县杨厂镇青吉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罗飞龙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饲料加工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904.00 万元，净资产 160.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4,478.60 万元，净利润-184.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荆州）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荆州）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6. 中粮饲料（茂名）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河北省深州市宾曹乡保衡路西侧

负责人：张顺心

主营业务：主要经营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饲料及其原料、饲料添加剂销售；饲养技术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418.00 万元，净资产 100.7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786.00 万元，净利润-1,025.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茂名）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茂名）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7. 中粮饲料（沛县）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徐州市沛县经济开发区西环路东侧、酒厂南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池作投

注册资本：4,200.00 万港元

主营业务：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预混料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粮食收购（按《粮食收购许可证》核定范围）。饲料原辅材料的购销；谷物批发；谷物仓储及其他仓储服务；销售自产产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307.00 万元，净资产 7,723.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6,216.70 万元，净利润-678.7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沛县）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沛县）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8. 中粮饲料（日照）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岚山港以北、童海路以东中粮黄海粮油工业（山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池作投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饲料生产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089.53 万元，净资产 688.4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5,556.64 万元，净利润-260.79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日照）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日照）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89. 中粮饲料（张家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张家港保税区南京路 8 幢 1 层

法定代表人：王龙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饲料加工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133.01 万元，净资产 806.5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0,718.67 万元，净利润-280.0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张家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张家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90. 中粮饲料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达广场 B3 座 2,405 房

负责人：孙峰

主营业务：饲料原料、添加剂零售与批发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179.61 万元，净资产-175.6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8,610.37 万元，净利润 106.76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粮饲料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粮饲料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与本公司有较好的业务往来，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该公司与我公司长期合作，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交易方（除已特别说明之外）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规律，以市场同类交易标的的价格为依据。交货、付款均按相关合同条款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以前已签订协议或合同的，延续双方以前签订的协议或合同。未签订协议或合同的，根据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待发生交易时再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详细约定交易价格、交易内容等事项，协商签订协议或合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必要性分析如下：

（一）玉米

玉米采购关联交易，主要是通过中粮集团在粮源、物流等方面的优势地位，积极开展国内外玉米贸易协同，特别是进口玉米带来的价格差异，有利于降低产品成本。

（二）乙醇

燃料乙醇的采购与销售关联交易，主要是在互利互惠的前提下，充分利用中粮集团内部协同，弥补我公司产销缺口，保证燃料乙醇销售区域的市场供应，同时扩大公司销量，实现进口乙醇的分销创利。

（三）食用油

食用油的采购与销售关联交易，主要是在互利互惠的情况下，加强中粮集团内部协同合作，提高安徽中粮油脂有限公司设备利用率，增加销售收入，提高油脂公司盈利能力。

（四）饲料原料和食品配料及其他采购及销售

公司与中粮集团旗下公司合作开展饲料原料和食品配料的采购及销售业务，主要是为了利用中粮集团海内外资源优势，降低采购成本、拓展销售业务，增加公司利润。

六、独立董事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事前认审阅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符合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规律，以市场同类交易标的的价格为依据。交货、付款均按相关合同条款执行。

上述交易内容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交易价格公允、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要求，作为中粮生化独立董事，事前对公司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认真审阅，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就有关事项发布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保障原料供应、扩大销售渠道和业务范围的需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会议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确认函。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2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